

锦江区潘家沟 13 号地块新建商品住宅及配套工程项目营销代理服务  
(招标编号: SCZXHT-2023-Q002)

项目所在地区: 四川省, 成都市

### 一、招标条件

本锦江区潘家沟 13 号地块新建商品住宅及配套工程项目营销代理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650 万元, 招标人为成都弘锦寓林实业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招标项目业主为成都弘锦寓林实业有限公司, 招标人为成都弘锦寓林实业有限公司, 建设资金来源为: 自有资金, 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锦江区潘家沟 13 号地块新建商品住宅及配套工程项目营销代理服务;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锦江区潘家沟 13 号地块新建商品住宅及配套工程项目营销代理服务)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以下资质要求:

资格要求: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信誉要求: 截止招标信息发布前三年内信誉良好。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3 年 12 月 12 日 09 时 30 分到 2023 年 12 月 18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现场报名或通过电子邮件方式报名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01 月 02 日 10 时 00 分

递交方式: 成都市成华区踏水桥北街 60 号·首创天禧 68 号 10 栋 A 座-4 楼-428 室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 年 01 月 02 日 10 时 00 分

开标地点：成都市成华区踏水桥北街 60 号·首创天禧 68 号 10 栋 A 座-4 楼-428 室

## 七、其他

成都弘锦寓林实业有限公司作为招标人，拟对锦江区潘家沟 13 号地块新建商品住宅及配套工程项目营销代理服务进行公开招标，确定中标单位。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1.1.1 本招标项目业主为成都弘锦寓林实业有限公司，招标人为成都弘锦寓林实业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的招标组织形式为委托招标代理机构进行招标。四川中信恒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成都弘锦寓林实业有限公司委托，拟对锦江区潘家沟 13 号地块新建商品住宅及配套工程项目营销代理服务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确定 2 家营销代理服务单位为招标人提供锦江区潘家沟 13 号地块新建商品住宅及配套工程项目所有住宅及车位的销售工作。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地点：成都市锦江区潘柳江街道潘家沟村 10 组。

2.2 项目名称：锦江区潘家沟 13 号地块新建商品住宅及配套工程项目营销代理服务。

2.3 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锦江区潘家沟 13 号地块新建商品住宅及配套工程所有可售物业的营销策略服务（含产品分析、市场调研、案场及外展点维护、推售计划、月度/年度/整体营销策略、价格策略等）、营销代理服务（含销售方案制定、现场客户接待及成交等）及售后客户服务（协助办理交房及过户、客户关系维护等）。

本项目可售住宅面积约 31875m<sup>2</sup>，车位 383 个（其中人防车位 72 个，非人防车位 311 个）（本项目规划经济技术指标，以政府最终批示为准），投标人对此无任何异议。

2.4 服务期限：自招标人进场通知书约定之日起 12 个月，代理期限届满，如尚有未完成的销售代理工作的，中标人应服务至合同约定的服务范围内所包含的全部内容完成为止。

### 2.5 标段划分

标段划分：本项目 1 个标段。

投标人资格要求（该项内容若不响应或未响应完全，将作废标处理。）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以下资质要求：

3.1.1 资格要求：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3.1.2 信誉要求：截止招标信息发布前三年内信誉良好。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自 2023 年 12 月 12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8 日 09:30-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日除外）在成都市成华区踏水桥北街 60 号·首创天禧 68 号 10 栋 A 座-4 楼-428 室获取或通过邮箱获取。

4.2 报名方式：现场报名或通过电子邮件方式报名。

（1）现场报名时，经办人员当场提交以下资料：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只需提供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2）通过电子邮件方式报名时，请将单位介绍信和经办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扫描发送至招标代理机构邮箱 2977203563@qq.com。（注：供应商的报名时间以收到报名资料邮件的时间为准）相关资料发送完成后请电话联系招标代理机构（联系电话：028-62610242）。请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报名资料原件交至四川中信恒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注 供应商报名时提供的身份证复印件及单位介绍信均加盖公章。单位介绍信应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供应商单位联系方式（包括联系人姓名、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因以上信息供应商在报名时填写不完整或错误而造成的所有后果有供应商自行承担。

4.4 投标资格不能转让；

4.5 招标人不提供邮购招标文件服务。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成都弘锦寓林实业有限公司

地 址：成都市锦江区静沙南路 29 号沙河壹号二期 6 号楼 7 楼

联 系 人：黎老师

电 话：/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四川中信恒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成都市成华区踏水桥北街 60 号·首创天禧 68 号 10 栋 A 座-4 楼-428 室

联 系 人：何老师

电 话：028-62610242

电子邮件: 2977203563@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何新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